

12-16

中 華 民 國 116 年 度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案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單位預算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編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頁 次
一、預算總說明	01 — 08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09 — 10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1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3 — 21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2 — 28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30 — 31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32 — 33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34 — 35
(六)人事費彙計表	36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38 — 39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40 — 41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42 — 43
(十)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44
(十一)捐助經費分析表	46 — 47
(十二)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8 — 53
(十三)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 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54

總 說 明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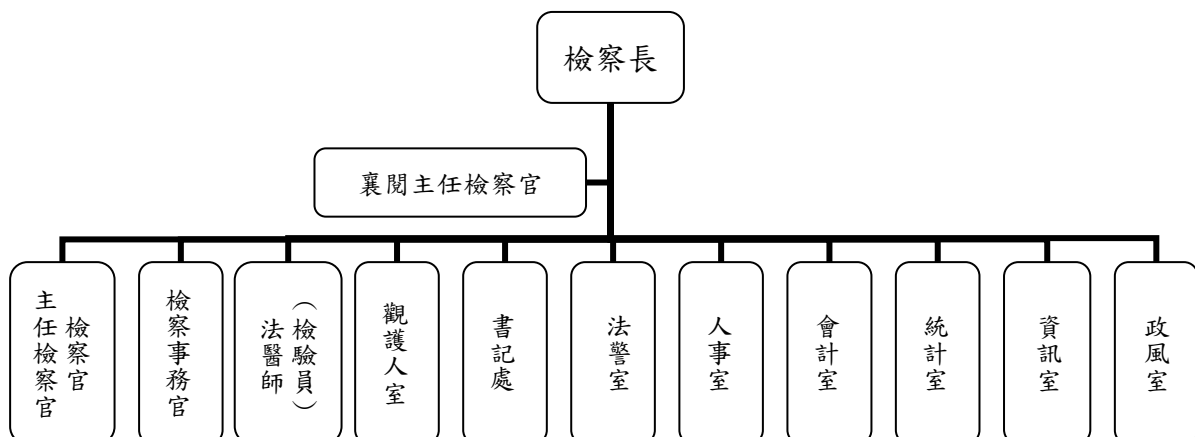
(一)機關主要職掌：依法院組織法規定，對於有關刑事案件，實施犯罪偵查、提起公訴、實行公訴、協助自訴、擔當自訴、指揮刑事裁判之執行及其他法令所定職務之執行等。

(二)內部分層業務：置檢察長 1 人、襄閱主任檢察官 1 人、主任檢察官、檢察官、檢察事務官、法醫師（檢驗員）各若干人，設觀護人室、書記處、法警室、人事室、會計室、統計室、資訊室及政風室等單位，其主要工作內容說明如下：

1. 檢察長：綜理全署事務。
2. 襄閱主任檢察官：襄助檢察長處理全署事務。
3. 主任檢察官、檢察官：辦理刑事案件，實施犯罪偵查、提起公訴、實行公訴、協助自訴、擔當自訴、指揮刑事裁判之執行等。
4. 檢察事務官：協助檢察官辦理檢察事務。
5. 觀護人室：執行成年人之保護管束案件、緩起訴社區處遇案件及負責司法保護範疇之相關業務。
6. 法醫師（檢驗員）：辦理相驗、檢驗、刑事鑑定及解剖等事務。
7. 書記處：辦理案件收管與執行、訴訟輔導、資料搜集與管理、研究考核、文書及總務等事務。
8. 法警室：辦理文書送達、人犯拘提及安全防護等事務。
9. 人事、會計、統計、資訊、政風室：分別辦理人事、歲計(會計)、統計、資訊及政風之相關事務。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員 額 數															
職員		法警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合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534	531	73	73	-	-	8	8	-	-	12	12	-	-	627	624

註：本年度預算員額 627 人，較上年度增列 3 人，係配合業務需要，由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及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移入職員 3 人。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加強犯罪追訴、積極調查不法，保障人民權益，徹底掃除黑金；廣續推動防制毒品、加強偵辦破壞國土、危害婦幼安全等治安工作。嚴守偵查不公開原則，審慎行使強制處分權。有效預防犯罪，貫徹依法行政，提高行政效能，強化為民服務工作，提升機關形象。推動鄉鎮市調解業務，以疏減訟源維護社會和諧。運用社會資源推展成年觀護及更生保護工作，預防再犯；加強結合社會資源，落實執行犯罪被害人保護法制。

本署依據行政院 116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署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及重要執行策略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強化行政效能，維護公義：隨時檢討行政業務，提高工作效率；配合推展檢察業務電腦化，以達成「專業、品質、效率、安全」的目標，進而達到伸張社會正義、保障人權、提升機關形象之目的。
2. 加強檢察業務，偵辦不法：加強辦理貪污、瀆職犯罪，從嚴辦理重大刑案，持續偵辦金融、股市、偽鈔、信用卡犯罪、企業掏空、侵害智慧財產權，防制電腦及網路犯罪等重大經濟犯罪，積極偵辦毒品案件、黑心食品、藥品、日用品、幫派、重利、暴力討債、詐欺恐嚇與囤積、哄抬、壟斷物價等民生犯罪案件，以維護金融秩序，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等權益。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一般行政	一	行政管理	1. 健全一般行政管理，隨時就一般行政業務檢討改進，提高工作效率。 2. 使文書管理等運作確實配合檢察業務，以提升工作效能與辦案績效。
	二	政風業務	1. 依年度計畫辦理本署公務機密維護工作檢查及設施安全維護之各項工作檢查。 2. 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三	研考業務	1. 加強重要業務管制以及考核列管行(函)查及辦理陳情案件。 2. 加強推行為民服務工作。
二、檢察業務	一	加強犯罪追訴	積極偵辦貪污、瀆職、經濟犯罪案件及迅速偵辦重大刑事案件，確實辦理智慧財產權犯罪及組織犯罪案件，加強偵辦煙毒、安非他命及走私案件，嚴格追訴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並迅速辦理一般刑事案件。
	二	提高辦案績效	1. 確實督導辦理重大刑事案件，由檢察官對提起公訴案件，確實具體求刑。 2. 加強清理通緝案件。
	三	加強刑事裁判執行	1. 督導執行刑事裁判，並妥適辦理易科罰金及分期繳納罰金。 2. 繼續輔導推展觀護工作，並加強執行性侵害付保護管束加害人科技設備監控及毒品犯受保護管束人追蹤輔導。 3. 貫徹執行保安處分，對於精神耗弱，心神喪失受監護處分之宣告者並委託醫療機構照護。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四	督導推行鄉鎮市區調解業務	加強推行鄉鎮市區調解業務，有效疏減訟源並繼續宣導法令常識與政令。
	五	補助公益團體、地方自治團體、犯罪被害人保護機構及犯罪被害補償金	1. 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辦理。 2. 合理分配及管理補助款。 3. 應屬政府應公開資訊。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 前(11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1. 健全一般行政管理，隨時就一般行政業務檢討改進，提高工作效率。 2. 使文書管理等運作確實配合檢察業務，以提升工作效能與辦案績效。	1. 切實推展一般行政工作，每月均檢討分析各計畫之預算執行情形，每2個月辦理主管工作會報，以利業務推行及提高工作效率。 2. 文書處理流程每月確實掌握並作有效的稽催、管制。114年截至12月底止共辦理收文345,666件，發文341,832件。
二、一般行政：政風業務	1. 依年度計畫辦理本署公務機密維護工作檢查及設施安全維護之各項工作檢查。 2. 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1. 114年截至12月底止辦理機密維護專案檢查2次，機關安全專案檢查2次，會同法警室針對戒護設施不定期檢查計12次，資訊專案稽核1次，會同總務科不定期執行扣押物保管檢查計12次，易服社會勞動專案稽核1次。 2. 114年截至12月底止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147件，實質審核15件。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一般行政： 研考業務	1. 加強重要業務管制以及考核列管行(函)查及辦理陳情案件。 2. 加強推行為民服務工作。	1. 按計畫實施內容辦理，每月均列表管制並陳報臺高檢署。114 年截至 12 月底止人民陳情案件受理件數 324 件，未結 16 件，結案率為 95.06%。 2 每月調查為民服務績效陳報上級，並隨時修訂不合時宜的措施。114 年截至 12 月底止人民聲請案件受理件數 8,338 件，未結 297 件，結案率為 96.44%。
四、檢察業務： 加強犯罪追訴	積極偵辦貪污、瀆職、經濟犯罪案件及迅速偵辦重大刑事案件，確實辦理智慧財產權犯罪及組織犯罪案件，加強偵辦煙毒、安非他命及走私案件，嚴格追訴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並迅速辦理一般刑事案件。	114 年截至 12 月底止辦理瀆職案 23 件、貪污案 70 件、經濟犯罪案 33 件、重大刑案 41 件、智慧財產權案 812 件、走私案 2 件、野生動物保育法案 23 件及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為 10,218 件。
五、檢察業務： 提高辦案績效	1. 確實督導辦理重大刑事案件，由檢察官對提起公訴案件，確實具體求刑。 2. 加強清理通緝案件。	1. 每月辦理檢察案例專題研討會與檢察官會議，對於重大刑事案件及公訴案件，確實具體求刑。114 年截至 12 月底止辦理公訴蒞庭計 57,440 件、確實提起上訴計 1,233 件、抗告計 21 件。 2. 督導法警加強執行拘提，逮捕通緝犯及戒護安全勤務，積極清理通緝案件。114 年截至 12 月底止完成撤銷通緝 14,801 件。
六、檢察業務： 加強刑事裁判執行	1. 督導執行刑事裁判及妥適辦理易科罰金及分期繳納罰金。 2. 繼續輔導推展觀護工作，並加強執行性侵害付保護管束加害人科技設備監控及毒品犯受保護管束人追蹤輔導。	1. 加強已確定刑事裁判之執行績效，114 年度罰金罰鍰實收 499,735,135 元，執行率為 84.94%；沒入金實收數 490,157,399 元，執行率為 235.96%。 1. 2. 觀護業務之核心業務主要在案件之執行。114 年度保護管束案件新收 1,708 件、已結 1,655 件、未結 3,084 件；其中毒品保護管束案件新收 427 件、已結 470 件、未結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3. 貫徹執行保安處分，對於精神耗弱，心神喪失受監護處分之宣告者並委託醫療機構照護。	980 件；採尿次數 6,549 人次；性侵害保護管束案件施以科技設備監控者有 12 人按月計算共 82 次、測謊 6 件。 3. 114 年度辦理精神耗弱，心神喪失受監護處分之宣告者 22 件。
七、檢察業務： 督導推行鄉鎮市區調解業務	加強推行鄉鎮市區調解業務，有效疏減訟源並繼續宣導法令常識與政令。	1. 配合新北市政府於 114 年度辦理審核轄區內 13 個調解委員會之業務概況考評。 2. 與新北地方法院共同辦理轄區內新北市各區公所調解委員遴選審查事宜。
八、檢察業務： 補助公益團體、地方自治團體、犯罪被害人保護機構及犯罪被害補償金	1. 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辦理。 2. 合理分配及管理補助款。 3. 應屬政府應公開資訊。	1. 114 年度犯罪被害人補償審議委員會辦理犯罪被害人補償審議案件為 196 件。 2. 114 年度辦理犯罪被害補償金共 74 件，金額 35,540,000 元。 3. 於全球資訊網站上公開相關事項，並應每季更新其內容。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1. 健全一般行政管理，隨時就一般行政業務檢討改進，提高工作效率。 2. 使文書管理等運作確實配合檢察業務，以提升工作效能與辦案績效。	1. 切實推展一般行政工作，每月均檢討分析各計畫之預算執行情形，每 2 個月辦理主管工作會報，以利業務推行及提高工作效率。 2. 文書處理流程每月確實掌握並作有效的稽催、管制。115 年截至 6 月底止共辦理收文 176,163 件，發文 180,368 件。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一般行政：政風業務	1. 依年度計畫辦理本署公務機密維護工作檢查及設施安全維護之各項工作檢查。 2. 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1. 115 年截至 6 月底止實施公務機密維護，不定期檢查 1 次，會同資訊內部稽核 1 次，安全維護不定期檢查 12 次、專案稽核 2 案、專案清查 1 案及問卷調查 20 次。 2. 115 年截至 6 月底止受理公職人員就到職申報 1 件，卸離職申報 1 件，實質審核 15 件。
三、一般行政：研考業務	1. 加強重要業務管制以及考核列管行(函)查及辦理陳情案件。 2. 加強推行為民服務工作。	1. 按計畫實施內容辦理，每月均列表管制並陳報臺高檢署。115 年截至 6 月底止人民陳情案件受理件數為 121 件，未結 30 件，結案率 75.21%。 2. 每月調查為民服務績效陳報上級，並隨時修訂不合時宜的措施。115 年截至 6 月底止人民聲請案件受理件數 4,273 件，未結 360 件，結案率為 91.58%。
四、檢察業務：加強犯罪追訴	積極偵辦貪污、瀆職、經濟犯罪案件及迅速偵辦重大刑事案件，確實辦理智慧財產權犯罪及組織犯罪案件，加強偵辦煙毒、安非他命及走私案件，嚴格追訴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並迅速辦理一般刑事案件。	115 年截至 6 月底止辦理瀆職案 21 件、貪污治罪案 23 件、經濟犯罪案 33 件、重大刑案 23 件、智慧財產權案 387 件、野生動物保育法案 2 件及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為 8,136 件。
五、檢察業務：提高辦案績效	1. 確實督導辦理重大刑事案件，由檢察官對提起公訴案件，確實具體求刑。 2. 加強清理通緝案件。	1. 每月辦理檢察案例專題研討會與檢察官會議，對於重大刑事案件及公訴案件，確實具體求刑。115 年截至 6 月底止辦理公訴蒞庭計 30,418 件、上訴計 1,047 件、抗告計 27 件。 2. 督導法警加強執行拘提，逮捕通緝犯及戒護安全勤務，積極清理通緝案件。115 年截至 6 月底止完成撤銷通緝 1,930 件。
六、檢察業務：加強刑事裁判執行	1. 督導執行刑事裁判，並妥適辦理易科罰金及分期繳納罰金。	1. 加強已確定刑事裁判之執行績效，115 年截至 6 月底止罰金罰鍰實收 215,752,740 元，執行率為 85.33%；沒入金實收 369,169,896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2. 繼續輔導推展觀護工作，並加強執行性侵害付保護管束加害人科技設備監控及毒品犯受保護管束人追蹤輔導。 3. 貫徹執行保安處分，對於精神耗弱，心神喪失受監護處分之宣告者並委託醫療機構照護。	元，執行率為 249.38%。 2. 觀護業務之核心業務主要在案件之執行。115 年截至 6 月底止保護管束案件新收 976 件、已結 906 件、未結 3,160 件；其中毒品保護管束案件新收 141 件、已結 146 件、未結 487 件；採尿次數 2,979 人次；性侵害保護管束案件施以科技設備監控者有 11 人、測謊 8 件。 3. 115 年截至 6 月底止辦理精神耗弱，心神喪失受監護處分之宣告者 11 件。
七、檢察業務：督導推行鄉鎮市區調解業務	加強推行鄉鎮市區調解業務，有效疏減訟源並繼續宣導法令常識與政令。	1. 配合新北市政府於 115 年 3 月辦理審核 13 個調解委員會之業務概況考評。 2. 配合新北市政府於 115 年 3 月辦理新北市 114 年度各區調解業務及法律扶助績效考核事宜。
八、檢察業務：補助公益團體、地方自治團體、犯罪被害人保護機構及犯罪被害補償金	1. 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辦理。 2. 合理分配及管理補助款。 3. 應屬政府應公開資訊。	1. 115 年截至 6 月底止犯罪被害人補償審議委員會辦理犯罪被害人補償審議案件為 84 件。 2. 115 年截至 6 月底止辦理犯罪被害人補償金共 30 件，金額 12,800,000 元。 3. 於全球資訊網站上公開相關事項，並應每季更新其內容。

主 要 表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89	1	合計	847,636	864,262	1,892,826	-16,626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27,964	807,867	1,716,713	20,097	
			04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827,964	807,867	1,716,713	20,097	
			042343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493,247	505,789	1,205,710	-12,542	
			0423430101 罰金罰鍰	493,247	505,789	1,205,710	-12,542	本年度預算數係法院判決罰金或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042343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334,694	302,014	493,688	32,680	
			0423430201 沒入金	328,825	296,063	490,365	32,762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及緩起訴處分金等收入，其中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提撥56,218千元作為補助公益團體、犯罪被害補償金及行政管理之用。
			0423430202 沒收物變價	5,869	5,951	3,323	-82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贓證物及違禁品之變價收入。
			0423430300 賠償收入	23	64	17,315	-41	
			042343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3	64	2	-41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0423430302 賠償求償收入	-	-	17,314	-	前年度決算數係向犯罪行為人求償收入。
3	80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94	50	221	44	
			05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94	50	221	44	
			0523430300 使用規費收入	94	50	221	44	
			0523430303 資料使用費	5	4	7	1	本年度預算數係受理律師閱卷影印等收入。
			052343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89	46	214	43	本年度預算數係場地出借之收入。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68	60	744	8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7	107	1	07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68	60	744	8	
			0723430100 財產孳息	9	9	663	-	
			0723430101 利息收入	-	-	653	-	前年度決算數係向犯罪行為人求償等利息收入。
			0723430103 租金收入	9	9	10	-	本年度預算數係郵局及提款機場地租金等收入。
			0723430500 廢舊物資售價	59	51	81	8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19,510	56,285	175,148	-36,775	
	105	1	12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19,510	56,285	175,148	-36,775	
			1223430200 雜項收入	19,510	56,285	175,148	-36,775	
			122343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48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裁判費及執行費等繳庫數。
			122343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9,510	56,285	175,100	-36,775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及贓證物款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等收入。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2	16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1,211,492	1,193,687	1,074,334	17,805	
				3423430000 司法支出	1,211,492	1,193,687	1,074,334	17,805	
			1	3423430100 一般行政	1,015,513	1,003,963	926,409	11,550	1. 本年度預算數1,015,513千元，包括人事費946,343千元，業務費68,972千元，獎補助費198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946,34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13,393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69,17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公廳室整修工程等經費1,843千元。
				3423431000 檢察業務	194,601	188,346	147,046	6,255	1. 本年度預算數194,601千元，包括業務費135,193千元，設備及投資4,389千元，獎補助費55,019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經費162,96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檢察官助理辦理偵查輔助工作等經費3,627千元。 (2)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經費31,63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易服社會勞動業務等經費2,628千元。
			1	342343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880	880	878	-	
				342343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80	880	878	-	-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汰購勘驗車1輛經費880千元。 2. 上年度汰購勘驗車1輛預算業已編竣，所列880千元如數減列。
			4	3423439800 第一預備金	498	498	-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43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2343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493,247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執行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係法院判決罰金或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法、公司法及稅捐稽徵法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89	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93,247					
				04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493,247					
				0423430100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493,247					
			1	0423430101							
				罰金罰鍰		493,247		本年度預算數係法院判決罰金或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43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430201 -沒入金	預算金額	328,825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總務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沒入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緩起訴處分金、
協商認罪判決金、緩刑判決金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法、刑事訴訟法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28,825	
	89			04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328,825	
		2		042343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328,825	
			1	0423430201 沒入金	328,825	本年度預算數包括： 1. 係沒入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及緩刑判決金等收入208,864千元。 2. 係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等收入119,961千元，屬收支併列項目，其中56,218千元，作為撥充補助相關公益團體、犯罪被害補償金及行政管理費經費之用。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43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430202 -沒收物變價	預算金額	5,869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係檢察機關查獲之贓證物及違禁品經法院裁定予以沒入等變價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法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89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869	
				04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5,869	
				042343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5,869	
				0423430202		
			2	沒收物變價	5,869	本年度預算數係查獲之贓證物及違禁品，經法院裁定予以沒入等變價收入。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430300 賠償收入	-042343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23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之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89	3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3					
				04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23					
				0423430300								
				賠償收入			23					
				0423430301								
			1	一般賠償收入			23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343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343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5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執行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民眾(律師)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刑事訴訟法及檢察機關律師閱卷要點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80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5	
				05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5	
				0523430300		
		1		使用規費收入	5	
			1	0523430303		
				資料使用費	5	本年度預算數係律師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343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3430306 -場地設施使用 費	預算金額	89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係提供使用新北市冊列追蹤建物「坪林山莊」場地之使用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80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89	
				05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89	
				0523430300		
		2		使用規費收入	89	
				052343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89	本年度預算數係場地出借之收入。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3430100 財產孳息	-072343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9	承辦單位	總務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提供場地予郵局及提款機等之場地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07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9					
				07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9					
				0723430100								
		1		財產孳息			9					
			2	租金收入			9	本年度預算數係提供場地予郵局及提款機等之場地租金收入。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343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59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07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59					
				07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59					
		2		0723430500	廢舊物資售價		59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23430200 雜項收入	-122343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9,510	承辦單位	總務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借用宿舍員工按月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及贓證物款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及法務部70年11月10日法(70)會字第13709號函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05		1	1200000000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及贓證物款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等收入。
				其他收入	19,510	
				12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19,510	
				1223430200		
			2	其他雜項收入	19,51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43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015,513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各科室辦理一般行政之經常性工作業務。

預期成果：
預期可以完成所有工作，並求迅速正確，提高工作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946,343	新北地檢署各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946,343千元，其內容如下：
1000 人事費	946,34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30,893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630,893千元，係職員607人之薪俸、加給等。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430		2.技工及工友待遇5,430千元，係駕駛12人及工友8人之工餉、加給等。
1030 獎金	131,886		3.獎金131,886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獎章之獎勵金等。
1035 其他給與	6,702		4.其他給與6,702千元，係休假補助。
1040 加班費	67,582		5.加班費67,582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7,093		6.退休離職儲金47,093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1055 保險	56,757		7.保險56,757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69,170	新北地檢署各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69,170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8,972		1.業務費68,972千元，包括：
2006 水電費	7,231		(1)水電費7,231千元。
2009 通訊費	7,950		(2)通訊費7,950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2018 資訊服務費	1,471		(3)資訊服務費1,471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2,501		(4)其他業務租金22,501千元，包括：
2024 稅捐及規費	90		<1>辦公房屋、機關宿舍及檔案室等租金21,595千元。
2027 保險費	321		<2>辦理易服社會勞動業務辦公室租金906千元。
2051 物品	1,683		(5)稅捐及規費90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公路使用養護安全管理費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21,996		(6)保險費321千元，係車輛保險費等。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130		(7)物品1,683千元，包括：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17		<1>資訊耗材等經費262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74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488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40		<3>車輛油料費733千元，係機車、中小型汽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1.30元、柴油每公升價格28.80元計列。
2093 特別費	168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20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98		(8)一般事務費21,996千元，包括：
4085 獎勵及慰問	198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43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015,5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文康活動費2,880千元，係按員工627人及約用人員93人，每人每年4,000元計列。 <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1,255千元，係按檢察官70人，每人每年16,000元，職員等30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 <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100千元。 <4>法警制服費487千元。 <5>拘提被告應訊逾時之供餐費620千元。 <6>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9,678千元。 <7>委外業務及其他行政事務經費5,850千元。 <8>法律座談、檢察官會議等經費50千元。 <9>門禁勤務保全經費1,051千元。 <10>員工協助方案相關經費25千元。 (9)房屋建築養護費1,130千元。 (1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117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481千元，係按機車11輛，每輛每年2,000元、公務汽車未滿2年者2輛，每輛每年8,500元、滿2年未滿4年者4輛，每輛每年25,500元、滿4年未滿6年者1輛，每輛每年34,000元、滿6年以上者6輛，每輛每年51,000元計列。 <2>辦公器具養護費636千元，係按職員607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11)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074千元。 (12)國內旅費24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3)特別費168千元，係按首長每月14,000元計列。 2.獎補助費198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431000 檢察業務	預算金額	194,601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法律規定辦理一審刑事案件之偵查及執行有關提起公訴以及裁判之執行等，除檢察官擔任指揮外，分配書記官、通譯、法警等分別辦理紀錄、通譯、傳喚提解人犯等工作。

預期成果：
預期可以達成刑罰目的。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	162,962	檢察官室、紀錄科、執行科等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62,962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03,554		1.業務費103,554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27,828		(1)通訊費27,828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51,256		(2)約用人員酬金51,256千元，係遴用檢察官助理辦理偵查輔助工作等經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319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319千元，包括：
2051 物品	4,033		<1>特約通譯報酬1,0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0,500		<2>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之出席費13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4,568		<3>聘請講師演講或授課之鐘點費60千元。
2081 運費	50		<4>相驗解剖及檢驗鑑定之評鑑裁判費4,129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4,389		(4)物品4,033千元，包括：
3035 雜項設備費	4,389		<1>檢察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3,08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55,019		<2>開庭錄音耗材經費700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620		<3>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253千元。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49,399		(5)一般事務費10,500千元，包括：
			<1>防制貪污與經濟犯罪業務經費700千元。
			<2>刑事案件偵查及組織犯罪防制業務經費400千元。
			<3>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業務經費200千元。
			<4>肅貪、查賄、反(戒)毒及掃黑業務經費1,000千元。
			<5>委外業務及其他檢察事務性經費7,537千元。
			<6>辦理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判決金提撥款補助事項相關經費405千元。(另相關經費包括：通訊費67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2千元及物品715千元，共計編列1,199千元。)
			<7>被害人屍體搬運及冷藏等經費258千元。
			(6)國內旅費4,568千元，包括：
			<1>證人、特約通譯及鑑定人日旅費4,000千元。
			<2>防制貪污與組織、經濟犯罪等業務差旅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423431000 檢察業務		194,60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	31,639	檢察官室、觀護人室	費150千元。 <3>刑事案件偵查執行、相、勘驗及拘提等業務差旅費150千元。 <4>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等業務差旅費100千元。 <5>肅貪、查賄、反(戒)毒及掃黑等業務差旅費168千元。 (7)運費50千元，係公物搬運及案卷運送等經費。 2.設備及投資4,389千元，係零星設備購置經費。 3.獎補助費55,019千元，係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提撥補助相關公益團體及犯罪被害補償金經費。
2000 業務費	31,639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31,639千元，其內容如下：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26,323		1.約用人員酬金26,323千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188		(1)遴用採尿人員辦理尿液採集事務等經費1,115千元。
2051 物品	190		(2)易服社會勞動計畫僱用觀護佐理員所需人力費用14,364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333		(3)辦理新世代反毒策略個別化處遇工作僱用觀護社工師及觀護心理師所需人力經費4,142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605		(4)辦理提高毒品施用者緩起訴處分附命戒癮治療比例業務工作僱用毒品業務觀護助理員所需人力經費6,702千元。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188千元，包括：
			(1)犯罪被害人補償會議審議委員之出席費120千元。
			(2)尿液檢驗鑑定費3,068千元。
			3.物品190千元，包括：
			(1)尿液檢驗耗材等經費110千元。
			(2)辦理易服社會勞動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購置經費25千元。
			(3)辦理新世代反毒策略個別化處遇工作所需具版權或授權使用之評量表等購置經費55千元。
			4.一般事務費1,333千元，包括：
			(1)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經費60千元。
			(2)鄉鎮市調解及觀護業務等經費60千元。
			(3)緩起訴社區處遇經費60千元。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431000 檢察業務	預算金額	194,60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緩刑社區處遇經費68千元。 (5)易服社會勞動業務等經費21千元。 (6)辦理提高毒品施用者緩起訴處分附命戒癮治療比例業務與新世代反毒策略個別化處遇工作相關事務性經費239千元。 (7)辦理修復式司法方案專責個案管理人員所需人力經費669千元。 (8)辦理修復式司法方案專責個案管理工作相關事務性經費6千元。 (9)辦理推動修復式司法方案實施計畫等經費150千元。 5.國內旅費605千元，包括： (1)毒品危害防制業務差旅費50千元。 (2)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差旅費50千元。 (3)鄉鎮市調解業務差旅費50千元。 (4)訪視受保護管束人業務差旅費40千元。 (5)緩刑社區處遇業務差旅費40千元。 (6)易服社會勞動業務差旅費163千元。 (7)辦理提高毒品施用者緩起訴處分附命戒癮治療比例業務與新世代反毒策略個別化處遇工作差旅費202千元。 (8)辦理修復式司法方案專責個案管理工作差旅費10千元。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43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880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辦理汰換公務車輛。

預期成果：
提高工作效率，並增進辦案及交通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80	檢察官室、總務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設備及投資880千元，係汰換勘驗車(5人座)1輛之經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880		
3025 運輸設備費	880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便利業務推展，以促進行政效能。

28

本 頁 空 白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430100 一般行政	3423431000 檢察業務	342343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2343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015,513	194,601	880	498		1,211,492
1000 人事費	946,343	-	-	-		946,34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30,893	-	-	-		630,89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430	-	-	-		5,430
1030 獎金	131,886	-	-	-		131,886
1035 其他給與	6,702	-	-	-		6,702
1040 加班費	67,582	-	-	-		67,582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7,093	-	-	-		47,093
1055 保險	56,757	-	-	-		56,757
2000 業務費	68,972	135,193	-	-		204,165
2006 水電費	7,231	-	-	-		7,231
2009 通訊費	7,950	27,828	-	-		35,778
2018 資訊服務費	1,471	-	-	-		1,47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2,501	-	-	-		22,501
2024 稅捐及規費	90	-	-	-		90
2027 保險費	321	-	-	-		321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	77,579	-	-		77,57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8,507	-	-		8,507
2051 物品	1,683	4,223	-	-		5,906
2054 一般事務費	21,996	11,833	-	-		33,829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130	-	-	-		1,13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17	-	-	-		1,11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74	-	-	-		3,074
2072 國內旅費	240	5,173	-	-		5,413
2081 運費	-	50	-	-		50
2093 特別費	168	-	-	-		168
3000 設備及投資	-	4,389	880	-		5,269
3025 運輸設備費	-	-	880	-		880
3035 雜項設備費	-	4,389	-	-		4,389
4000 獎補助費	198	55,019	-	-		55,217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430100 一般行政	3423431000 檢察業務	342343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2343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5,620	-	-		5,620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	49,399	-	-		49,399
4085 獎勵及慰問	198	-	-	-		198
6000 預備金	-	-	-	498		498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498		498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2	16			法務部主管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946,343	204,165	55,217	-
				司法支出	946,343	204,165	55,217	-
			1	一般行政	946,343	68,972	198	-
			2	檢察業務	-	135,193	55,019	-
			3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方檢察署
別科目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498	1,206,223	-	5,269	-	-	5,269	1,211,492
498	1,206,223	-	5,269	-	-	5,269	1,211,492
-	1,015,513	-	-	-	-	-	1,015,513
-	190,212	-	4,389	-	-	4,389	194,601
-	-	-	880	-	-	880	880
-	-	-	880	-	-	880	880
498	498	-	-	-	-	-	498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2	16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	-	-	-
				3423430000 司法支出	-	-	-	-
			2	3423431000 檢察業務	-	-	-	-
			3	342343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342343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方檢察署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880	-	4,389	-	-	-	5,269
880	-	4,389	-	-	-	5,269
-	-	4,389	-	-	-	4,389
880	-	-	-	-	-	880
880	-	-	-	-	-	88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30,89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5,430	
六、獎金	131,886	
七、其他給與	6,702	
八、加班費	67,582	超時加班費41,267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47,093	
十一、保險	56,75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946,343	

本 頁 空 白

臺灣新北地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2	16		1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534	531	-	-	73	73	-	-	8	8	-	-	12	12		
				3423430100 一般行政		534	531	-	-	73	73	-	-	8	8	-	-	12	12		

方檢察署
明細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627	624	878,761	872,587	6,174	1. 本年度預算員額627人，較上年度增列3人，係配合業務需要，由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及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移入職員3人。 2. 以「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28人，經費16,105千元。 3. 以「檢察業務－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檢察官助理)54人，所需經費51,256千元，辦理偵查輔助業務。 4. 以「檢察業務－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11人，所需經費7,008千元，辦理法警非核心勤務。 5. 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2人，經費1,115千元。 6. 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觀護佐理員)21人，經費14,364千元，辦理易服社會勞動業務。 7. 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毒品業務觀護助理人員)11人，所需經費6,702千元，辦理觀護毒品業務。 8. 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約用人員5人，所需經費4,142千元，辦理觀護社工及觀護心理處遇業務。 9. 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修復式司法方案專責個案管理人員)1人，所需經費669千元，辦理修復式司法方案專責個案管理業務。
-	-	-	-	-	-	627	624	878,761	872,587	6,174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 氣量(立 方公分) 或馬達馬 力(HP)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11.05	1,798	1,140	31.30	36	34	14	BPL-3932。 油電混合動力 車。
2	機車	1	91.10	125	624	31.30	20	4	1	LZ5-432、LZ5-433。
2	機車	1	94.10	125	624	31.30	20	4	1	K2F-780、K2F-781。
1	機車	1	95.10	125	312	31.30	10	2	1	N2Z-201。
1	機車	1	96.10	125	312	31.30	10	2	1	527-BHC。
1	機車	1	97.06	124	312	31.30	10	2	1	507-DJC。
1	機車	1	99.09	125	312	31.30	10	2	1	321-HZE。
1	機車	1	103.06	124	312	31.30	10	2	1	673-MXD。
2	機車	1	112.07	8	0	0.00	0	4	1	ERG-6785、ERG-6786。重型 電動機車(含 電池)。
1	特種車－警備車	18	103.06	4,009	1,668	28.80	48	51	21	422-WB。
1	特種車－警備車	20	109.06	4,009	1,668	28.80	48	51	21	PAB-137。
1	特種車－警備車	17	113.06	2,755	1,668	28.80	48	26	21	KJA-1057。
1	特種車－其他	4	98.08	1,997	1,668	31.30	52	9	8	9417-VK。 勘驗車，預計 116年7月汰換 。
1	特種車－其他	4	98.08	1,997	1,668	31.30	52	9	8	9418-VK。 勘驗車，預計 115年9月汰換 。
1	特種車－其他	6	105.05	1,987	1,668	31.30	52	51	7	APD-6870。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05.05	2,359	1,668	31.30	52	51	7	APD-7830。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09.05	1,798	1,668	31.30	52	51	7	BFB-8793。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7	110.06	2,378	1,668	31.30	52	51	7	BGH-2053。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7	112.10	1,499	1,668	28.80	48	26	7	BUK-3032。 勘驗車。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 客 人 數 不 含 司 機	購 置 年 月	汽 缸 總 排 氣 量 (立 方 公 分) 或 馬 達 馬 力 (HP)	油 料 費			養 護 費	其 他	備 註
					數 量 (公 升)	單 價 (元)	金 額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3.06	1,987	1,668	31.30	52	26	7	BWD-7607。偵防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4.06	1,987	1,668	31.30	52	26	7	CAX-3109。勘驗車。
合 計					23,964		733	481	145	

預算員額：	職員	534 人	技工	0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2 人
	法警	73 人	聘用	0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8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627 人

臺灣新北地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6棟	9,666.04	152,161	882	-	-	-
二、機關宿舍	85戶	5,693.89	54,673	232	-	-	-
1 首長宿舍	1戶	193.30	466	8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43戶	1,524.64	11,274	53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41戶	3,975.95	42,933	171	-	-	-
三、其他	38個	-	918	-	-	-	-
合 計		15,359.93	207,752	1,114		-	-

其他有償租用部分係檔案室1戶。

方檢察署

舍明細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5層	3,972.18	-	10,847	16	13,638.22	-	10,847	898
33戶	4,233.67	-	8,440	-	9,927.56	-	8,440	232
-	-	-	-	-	193.30	-	-	8
-	-	-	-	-	1,524.64	-	-	53
33戶	4,233.67	-	8,440	-	8,209.62	-	8,440	171
1戶	1,249.36	-	3,214	-	1,249.36	-	3,214	-
	9,455.21	-	22,501	16	24,815.14	-	22,501	1,13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歲 入				
科 目				預 算 數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 及 編號		款	項	目	節 名稱 及 編號	
12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		00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56,218		89		0423430000 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	56,218
		2	3423431000 檢察業務	56,218			2	042343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56,218
							1	0423430201 沒入金	56,218

本 頁 空 白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團體之捐助				-
404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3423431000				-
檢察業務				
[1]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	01	經常性	公益團體	-
協商金提撥補助相關公益			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	
團體經費			提撥補助相關公益團體經費	
			。	
2.對個人之捐助				-
4065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
(1)3423431000				-
檢察業務				
[1]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	01	經常性	犯罪被害人或其	-
協商金提撥犯罪被害補償			遺屬	
金			補償因犯罪行為致死亡者之	
			遺屬、致重傷及性自主權遭	
			受侵害者。	
4085獎勵及慰問				-
(1)342343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	01	經常性	退休退職人員	-
問金			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方檢察署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5,620	49,597	-	-	55,217
5,620	-	-	-	5,620
5,620	-	-	-	5,620
5,620	-	-	-	5,620
5,620	-	-	-	5,620
-	49,597	-	-	49,597
-	49,399	-	-	49,399
-	49,399	-	-	49,399
-	49,399	-	-	49,399
-	198	-	-	198
-	198	-	-	198
-	198	-	-	198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032,429	118,577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1,032,429	118,577	-	-

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	55,217	-	-	1,206,223
-	55,217	-	-	1,206,223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

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固定 資產			
		固 定 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	-	880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880

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	4,389	-	5,269	1,211,492
-	4,389	-	5,269	1,211,492

